

我区鼓励支持城市游近郊游乡村游

本报5月1日讯 (内蒙古日报社融媒体记者 武峰)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住宿、餐饮、零售、旅游等接触性聚集性服务业的影响,增强市场信心,推动消费市场恢复活力,近日,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了《关于接触性聚集性服务业精准纾困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通知要求,各地区要精准实施疫情防控,有效降低经营成本,加强融资担保支持,全面激活消费市场。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积极贯彻落实通知精神,鼓励支持各地开展城市游、近郊游、乡村游,丰富文化旅游产品供给,满足人民群众假期生活需求。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要求各地坚持中央政策和地方政策相结合、普惠性和行业性相结合、增强市场主体自我发展能力和优化市场主体主导发展环境相结合,按照易操作、可实现、能落地的总体思路,本着“能开尽开”的原则,有序组织恢复开放辖区内各类旅游景区、酒店民宿、健身娱乐场所、文博场馆等。截至5月1日,全区上述场所开放率达到80%以上。

各地文旅系统以“内蒙古人游内蒙古”为主题,充分挖掘当地历史文化、红色旅游、研学、温泉等资源,公布一批高品质旅游目的地,策划推出一批城市休闲游、近郊短途游、乡村度假游等点对点精准旅游产品,满足人民群众的假期生活需求。同时,鼓励各地在旅游景区、重点乡村、旅游休闲街区、“两站一场”等场所开设文旅商品实体店,支持文旅商品创意包装、设计、研发、生产,举办全区文化创意展览展示活动,为企业搭建商品展示销售平台。

各地积极落实文旅企业奖补政策,以举办消费季、消费月,发放旅游卡(券)、消费抵用券,给旅游团队补贴,增加周边景区公交或游客客运专线等旅游惠民活动和景区优惠措施,全面激活消费市场。同时,鼓励实行政府指导价的A级旅游景区,对各级劳动模范、参加2022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一线医务人员、志愿者服务者和参加2022年中高考的学生实施门票优惠。

鄂尔多斯市、乌兰察布市、包头市、呼伦贝尔市、兴安盟、通辽市6个盟市出台文化和旅游游客招徕奖励政策及措施,支持文旅品牌建设措施、支持人才培育优惠措施、建设新业态项目措施、支持文化和旅游产业转型升级、支持文化和旅游项目建设措施等共计67项奖补政策。

各地文化和旅游系统通过云发布、慢直播、短视频、海报、动画等多种形式,积极开展当地主要景区的宣传推广活动,加大宣传推广力度,营造“内蒙古人游内蒙古”的舆论氛围,同时将以“5·19中国旅游日”活动在阿尔山市召开为契机,推出多项便民惠民措施,激发旅游消费市场潜力和活力。

多家媒体通过各种宣传平台,多角度、多维度开展系列线上宣传,内蒙古日报融媒体推出的《内蒙古人游内蒙古——“青”随我来》系列报道、慢直播五一云游老牛湾,新华网推出的短视频《遇见北疆杜鹃花海》,奔腾融媒推出的《遇见阿尔山 遇见不一样的春天》,以及新浪、腾讯等各大媒体平台推出的各类文旅产品,都在短时间内冲上热搜排行榜,有的媒体平台浏览量高达几百万,使大家足不出户就能观赏到“黄河第一湾”“长城与黄河的握手之地”的雄浑壮美,以及兴安杜鹃花的艳丽夺目与千姿百态,山川、河流、湖泊、沙漠、草原……雄伟壮观的锦绣山河,处处展现着内蒙古大地的无限生机。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要求各盟市高度重视,将本地游、周边游、乡村旅游活动作为促进旅游业恢复发展和落实“六稳”“六保”任务的重点工作,迅速开展行动,细化工作方案,完善配套政策,有力提振旅游市场信心,满足人民群众旅游需求,促进旅游业和地方经济健康发展。

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发布公告 确保“五一”假期人员安全有序出行

本报5月1日讯 (记者 王坤)4月29日,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发布〔2022〕1号公告,公告指出,近期,国内同时段发生奥密克戎病毒引起的多点散发与局部聚集性疫情,新增新冠肺炎感染者仍高位运行,我区自2月份以来先后有10个盟市发生疫情,加之“五一”假期人员流动增加,疫情防控形势仍然严峻复杂。

为确保我区“五一”假期人员安全有序出行,公告明确,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旗县(市、区)人员严格限制出行。中、高风险地区所在盟市的其他旗县(市、区)人员非必要不出行,确需出行的须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严格限制前往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旗县(市、区),非必要不前往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的其他旗县(市、区)。确需出行的全程做好个人防护,尽量避免前往人员密集的场所。返回前,须主动向居住地社区(嘎查村)、单位报告;抵返后,要积极配合属地落实相关管控措施。

对陆路、航空口岸接触入境人员、物品、环境的高风险岗位人员以及集中隔离场所、定点医疗机构、发热门诊等的高风险岗位人员,应尽量避免出行,确需出行的须满足脱离工作岗位14天以上且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向所在单位报备。

严格执行“14天集中隔离+7天居家隔离”的管控措施,不符合居家隔离条件的,一律实行集中隔离,在集中隔离观察第1、4、7、10、14天,以及居家隔离第2、7天各进行1次核酸检测。对从境外返回且在第一入境点解除14天集中隔离后来(返)我区人员,须提前向所在地的社区(嘎查村)报备,一律实施“7天居家隔离+5次核酸检测”的管控措施。不符合居家隔离条件的实行集中隔离。

从区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的其他低风险旗县(市、区)来(返)我区人员(行程码为绿码且带*号),需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抵达后24小时内做1次核酸检测,做好健康监测,非必要不外出、不聚集。不能提供相关证明的,实行“7天集中隔离+7天居家健康监测”,非必要不外出、不聚集。

上述以外低风险地区,来(返)我区人员需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抵达后24小时内做1次核酸检测。不能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须在抵达后3天内进行2次核酸检测(2次采样间隔至少24小时),2次检测结果出来前原则上居家观察,并实行7天自我健康监测,非必要不外出、不聚集。

从区外高风险岗位来(返)我区人员以及区内高风险岗位人员跨盟市流动人员,应提供脱离工作岗位14天以上证明,且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抵达后24小时内做1次核酸检测,做好健康监测,非必要不外出、不聚集。不能提供相关证明的,实行“7天集中隔离+7天居家健康监测”。

从区外口岸地区来(返)我区以及区内口岸地区跨盟市流动的非高风险岗位人员,需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抵达后3天内进行2次核酸检测(2次采样间隔至少24小时),2次检测结果出来前原则上居家观察,并做好健康监测,非必要不出、不聚集。

公告强调,所有从区外(返)我区人员须在抵达前或抵达后12小时内向所在地社区(嘎查村)、单位或入住酒店报备,按相关规定执行当地疫情防控指挥部各项防控要求,7日内不聚餐、不聚会、不前往人群密集场所。

中央环保督察在内蒙古

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内蒙古自治区第二十八批93件群众信访举报件办理情况

本报5月1日讯 (记者 帅政)3月26日至4月28日,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以下简称“中央督察组”)交办我区举报案件33批共2825件。按照中央督察组工作要求,目前,全区已对第二十八批93件信访案件进行调查处理,其中已办结51件、阶段性办结30件、未办结12件,责令整改5家,立案处罚1件,罚款金额10万元,立案侦查2件。

截至目前,全区已对第1—28批2402件信访案件进行调查处理,其中,已办结1017件、阶段性办结824件、未办结561件,责令整改872家,立案处罚126家,罚款金额938.0793万元,立案侦查45宗,刑事拘留13人,约谈73人,问责72人。

相关案件将持续按照中央督察组边督边改工作要求推进查处整改工作。(第二十八批部分案件办理的详细情况见第6版)

第二十八批全部案件的办理情况请扫二维码查看。



要闻

树牢四种思维 扎实做好信访工作

乌兰察布市委书记 隋维钧

学习宣传《信访工作条例》

民心的一项重要工作,是各级机关、单位及其领导干部、工作人员接受群众监督、改进工作作风的重要途径。说到底,信访工作是送上门来的群众工作,人民信访为人民,信访工作应当有温度,让信访人有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才是做好新时代信访工作的重要标准。工作中我们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领导干部带头采取了一些行之有效的做法,收到了很好的效果。带头落实接访制度,把信访群众当家人,把信访诉求当家事,采取重点约访、定期接访、现场接访等方式,千方百计为群众排忧解难,把群众合法诉求解决好。带头落实下访制度,变“上访”为“下访”,主动深入信访工作一线,倾听群众呼声,发现问题“症结”,解开矛盾“心结”。带头落实包案制度,对涉及的重点信访案件,实行领导包案,亲自研究研判、亲自推动化解,针对房地产“三难”问题,乌兰察布市实行市县两级领导包联推动落实机制,包问题化解、包思想疏导,推动十多年来的历史积案有效化解。带头推动矛盾纠纷化解,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基层党支部和基层网格建设,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和党群服务中心作用,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提高初信初访办理质量,

努力把矛盾化解在早、化解在小、化解在基层,努力让人民群众感到权益受到公平对待、利益得到有效维护,切实把信访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不断夯实党执政的群众基础。

三是树牢法治思维,将信访纳入法治化轨道。《条例》指出,各级机关、单位应当按照诉讼与信访分离制度要求,将涉及民事、行政、刑事等诉讼权利救济的信访事项从普通信访体制中分离出来,由有关政法部门依法处理。根据信访事项性质的不同,区分建议意见类、检举控告类、申诉求决类事项,分别明确受理办理程序,保证合理合法诉求依照法律规定和程序就能得到合理合法的结果。从制度层面,明确定实施诉讼和信访分离制度,有利于更好地把涉及民商事、行政、刑事等诉讼权利救济的信访事项从普通信访体制中分离出来,更好地推动信访事项、矛盾纠纷的化解。在实际工作中,坚持依法依规,对已经或者依法应当通过行政复议、仲裁、诉讼等法定途径解决的投诉请求,在接访环节从严把关审核,耐心教育引导信访群众依法向有关政法机关提出相关诉求,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处理;对收到的群众涉法涉诉信件,及时转同级政法主管单位依法处理;支持各级政法机关建立完善联合接访、分别设立窗口等接访机制,依法处

理涉法涉诉信访事项。

四是树牢创新思维,推动新时代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条例》指出,地方党委和政府应当根据信访工作形势任务,健全健全信访工作联席会议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信访分析研判、重大信访问题协调处理、联合督查等工作机制,提升联席会议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好的制度在于执行,推动信访工作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就要不断健全完善规范规章制度,促进信访工作再提升。创新完善信访业务流程机制。运用标准化理念和方法重塑业务流程,促进业务工作始终规范开展,制定信访业务工作标准,建立起信访业务标准化管理规则,实时跟踪办理进度,自动催办提醒,切实提高信访基础业务的规范化水平。创新完善基层信访工作机制。着力提升基层及时就地解决问题水平,打造联合平台,把信访部门受理办理与职能部门解决问题整合起来,推动群众合理诉求“最多访一次”。坚持分类施策,采取教育疏导、协商调解、行政裁决等方式,综合运用法律、政策、经济、行政等手段解决和回应群众诉求。创新完善信息支撑保障机制。把信访制度改革、信访基础业务规范等相关要求与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有机结合,持续提升信访工作服务水平。推进矛盾源头化解,开展信访问题日常、专项和集中排查,了解社情民意、分析矛盾风险,真正把问题解决在群众上访前。

兴安盟聚力打造医药健康全产业链

本报兴安5月1日电 (记者 胡日查 高敏娜)近日,兴安盟出台《兴安盟医药健康产业链发展2022年专项行动方案》,围绕建链、补链、延链、强链,明确提出将建设涵盖兴安盟主要道地药材品种的种质资源保护、良种苗木繁育和标准化种植、加工、流通基地,推进绿色兴安药库建设,培育形成“绿色兴安,生态好药”的公共区域品牌,打造大兴安岭南麓特色优质中药材产业集群,将医药健康产业打造成推动全面乡村振兴和绿色发展的重

要引擎。200亩以上种植基地共59个,3个5000亩左右规模化生产基地,形成了龙头企业带动型的种植模式。目前,全盟中药材种子种苗繁育基地共计11个,年育苗能力近6亿株。

由于全盟各地中药材种植仍处于“一家一户”的分散化经营,存在着基地建设不规范、全程机械化生产程度低、投入成本高、种植回报率低等共性问题。为此,兴安盟在《兴安盟医药健康产业链发展2022年专项行动方案》中,推出一系列支持力度大、可操作性强的政策措施。

从实施优良品种培育工程、建设高标准种植基地、提高机械化水平、加强产地初加工能力建设、加强标准化建设、打造特色医药品牌、拓展“医药+”产业、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发挥金融支撑作用、完善中药材流通体系、推动重点企业提档升级、强化科技和服务支撑以及完善支持政策等13个方

面,精准施策、靶向发力,加快推进医药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

2022年,兴安盟计划建设一批种子种源繁育基地和种植示范基地,全盟每个旗县市和兴安农垦集团都要至少新建1个200亩以上规模的良种苗木繁育基地,并规范苍术、赤芍、防风、黄芩、白鲜皮等品种生态种植基地建设,在现有种植面积基础上稳步扩大种植规模,新建11个千亩以上规模的道地药材标准化示范基地。

同时,兴安盟积极打造一批示范典型,培育一批龙头企业。年内计划培育2个示范强县,3个示范强镇和20个庭院中药材示范村,10个中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6个中药材农机合作社,20户以上种植大户。推动白医制药有限公司GMP车间扩建项目建设,推进奥特奇蒙医药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支持奥特奇蒙药上市,实现远东中药项目投产达效,推

动本年度规模以上医药工业企业产值达到5.8亿元以上,同比增加11%。

兴安盟还不断推进地道药材标准化质量体系和溯源体系建设。该盟将积极筹办2022年第七届中国中药材物流大会、中医药源在行动——走进兴安盟暨中药材产业绿色发展论坛、东北地区中药材产业交流大会等一批特色活动。

依托国内权威科研机构,兴安盟正在组建中药材产业研究院,引导培育若干产业技术团队。通过定期举办兴安盟中药材科技大集,开展覆盖全盟种植基地的基层中药材种植技术培训,培养一批专业化中药材经纪人、种植能手。

按照目标,2022年兴安盟计划新增中药材种植68868亩,重点在板蓝根、水飞蓟、苍术、月见草、柴胡、防风、籽用黄瓜、赤芍、黄芩品种上扩大面积或新增种植。到“十四五”期末,该盟中药材发展规模预计达到44万亩。



体验劳动 收获成长

5月1日,小朋友们在呼和浩特市老牛儿童探索馆内进行行业角色体验。“五一”小长假期间,家长们带着孩子来到呼和浩特市老牛儿童探索馆游玩,体验宠物医生、售货员、建筑工人等角色,让孩子们在体验中学习简单的劳动技能,感受劳动的艰辛,同时也体会劳有所获的幸福感。

本报记者 孟和朝鲁 摄

“减”出效率

人办。

在家可以预约办理,办事不用长时间排队,证件办完可以代邮寄……这是很多人对日常证照办理的美好向往。如今,随着全区各地全面落实自治区“蒙速办·四办”,即“一网办、掌上办、帮您办、一次办”,这个梦想已悄然变为现实。

以前办个事要取号、叫号,办事手续繁琐,现在有了“全程网办”,申请人只需要通过全区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提出申请,将所需申请材料上传至审批平台,工作人员在线审批、出具电子批复,申请人无需再跑现场办理,在客户端就可直接打印电子批复,从“窗口排队”升级到“一键申请”,真正实现“零跑动”。这就是呼和浩特市精心打造的政务服务事项“全程网办”。

今年我区《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开展向呼包鄂乌全面下放自治区本级权力事项试点。优化“一网通办”,启动“一网统管”,深化“蒙速办·四办”服务,实现教育、社保、医疗和企业开办、经营许可等高频事项“一次办”“掌上办”“跨省通办”,推进12345政务服务热线“一线通达”,让群众反映的事有人盯、有

“放”出活力

个事项均可以“全程网办”。而“蒙速办”作为全区统一的政务服务入口,目前共计接入全区4400个部门的186600项政务服务事项,汇聚了公安、人社、医保、公积金、水电气暖等3000余项便民惠企服务,已经成为广大群众不可或缺的生活小助手。

为打通民生服务“最后一米”,把群众身边急事、眼前难事办好,“一线通达”成了关键环节。

家里暖气不热、小区垃圾成堆、流动商贩占道经营……市民遇到这些烦心事、揪心事,只要拨打12345热线电话,就会有人办、马上办。

2019年11月,巴彦淖尔市12345政务服务热线开通,通过开展7×24小时服务,日均受理群众诉求200多件次。

2021年1月8日,呼和浩特市12345政务服务热线运行,形成了受理环节、办理环节、督办环节、考核环节四大工作闭环模式,一年来快速高效

解决了群众近百万件操心事。

2021年2月7日,呼伦贝尔市12345政务服务热线开通,全天24小时受理电话及网络诉求……

作为连接政府公众的“连心桥”和政府感知社情民意的“传感器”,12345政务服务热线将各个单位串联起来,及时高效地解决了大量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

今年我区将加快全区政务服务热线大数据平台建设,推进自治区本级政务服务热线与盟市热线的信息共享和协调联动,推进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一线通达”,真正成为便民“总客服”。

民之所望,施政所向。

这些年,在内蒙古各地的“放管服”改革中,涌现出了大量的典型经验和创新做法。改革没有完成时,只有进行时。深化“放管服”改革,内蒙古一直在路上。